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告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地址：台南市仁德區勝利路八十八號

電話：(〇六) 二七九三七一一

§ 目 錄 §

項	目 頁	財 務 報 表 次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四、資產負債表	4	-
五、損 益 表	5~6	-
六、股東權益變動表	7	-
七、現金流量表	8~9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營業	10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6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6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6~37	四~十九
(五) 關係人交易	37~41	二十
(六) 質抵押之資產	-	-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42	二一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 其 他	42	二二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2~43, 45~48	二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3, 49	二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43~44, 50~51	二三
(十二) 營運部門資訊	44	二四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52~72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永裕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永裕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永裕公司已編製與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標準式無保留核閱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永裕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亦經本會計師執行第二段所述查核程序。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科目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相關資訊一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季 珍

會計師 廖 鴻 儒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八 月 十 九 日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 產 負 債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面額為新台幣元)

代 碼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1100	流動資產					2100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 114,382	5	\$ 95,613	5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一）	\$ 131,048	6	\$ 178,088	9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四）	31,104	1	33,021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二）	9,991	-	-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二及五）	16,198	1	17,352	1	2130	應付票據	1,400	-	141	-
113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二及二十）	39,616	2	27,223	1	2140	應付帳款（附註二十）	106,882	5	73,430	4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六及十九）	210,594	9	194,692	9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	2,363	-	8,167	-
115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及二十）	121,821	5	95,286	4	2170	應付費用	77,158	3	68,079	3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及二十）	5,324	-	3,517	-	2216	應付股利（附註十五）	124,183	5	70,962	3
120X	存貨（附註二及七）	234,007	10	181,181	9	227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	-	156,364	7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9,347	-	13,516	1	2298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	19,972	1	20,420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	22,664	1	23,673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72,997	20	575,651	2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05,057	34	685,074	33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三）	596,850	25	270,451	13
	基金及投資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十）	8,767	1	8,767	1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八）	796,469	34	743,636	35		其他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二、十及二十）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	80,018	3	67,510	3
1501	土地	81,709	3	81,709	4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七）	38,815	2	19,505	1
1521	房屋	318,683	14	316,857	15	2881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附註二及二十）	930	-	1,813	-
1531	機器設備	1,673,152	71	1,466,592	70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19,763	5	88,828	4
1551	運輸設備	21,125	1	18,992	1	2XXX	負債合計	1,198,377	51	943,697	45
1681	其他設備	58,273	3	56,816	2		股 本				
15X1	成本合計	2,152,942	92	1,940,966	92	3110	普通股股本－每股面額 10 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額定均為 100,000 千股，分別發行 82,789 千股及 78,846 千股	827,887	35	788,464	37
15X8	重估增值	30,365	1	33,070	2	3150	待分配股票股利	-	-	39,423	2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2,183,307	93	1,974,036	94	31XX		827,887	35	827,887	39
15X9	減：累計折舊	1,488,586	63	1,384,632	66		資本公積（附註十五）				
		694,721	30	589,404	28	3210	發行股票溢價	40,997	2	40,997	2
1670	預付設備款	30,907	1	50,912	2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12,227	-	12,227	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725,628	31	640,316	30	3251	受贈資產	7	-	7	-
	無形資產					3260	長期投資	477	-	-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二）	14,029	-	17,028	1	32XX	資本公積合計	53,708	2	53,231	3
	其他資產						保留盈餘（附註十五）				
1820	存出保證金	379	-	123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6,315	6	116,669	5
1830	遞延費用（附註二）	8,052	1	7,29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25,931	5	99,145	5
1880	其他資產－其他	6,656	-	7,009	-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62,246	11	215,814	10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15,087	1	14,426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附註二、十及十五）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37,487	2	75,735	3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36,874)	(2)	(29,155)	(1)
						3450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432	-	204	-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	15,820	1	15,880	1
						3510	庫藏股票－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分別為 355 千股及 338 千股	(2,813)	-	(2,813)	-
						34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14,052	1	59,851	3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1,157,893	49	1,156,783	55
1XXX	資產總計	\$ 2,356,270	100	\$ 2,100,480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356,270	100	\$ 2,100,48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威程

經理人：蔡炳坤

會計主管：蔡崇誠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碼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二十)	\$ 820,697	100	\$ 758,90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七、十六及二十)	<u>681,734</u>	<u>83</u>	<u>601,034</u>	<u>79</u>
5910	營業毛利	<u>138,963</u>	<u>17</u>	<u>157,871</u>	<u>21</u>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附註二)	(2,796)	-	(1,562)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附註二)	<u>2,444</u>	<u>-</u>	<u>806</u>	<u>-</u>
	已實現營業毛利	<u>138,611</u>	<u>-</u>	<u>157,115</u>	<u>-</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及二十)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794	3	20,910	3
6100	推銷費用	29,601	4	28,984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u>35,650</u>	<u>4</u>	<u>37,879</u>	<u>5</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7,045</u>	<u>11</u>	<u>87,773</u>	<u>12</u>
6900	營業淨利	<u>51,566</u>	<u>6</u>	<u>69,342</u>	<u>9</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20	-	13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附註二及八)	28,447	4	15,531	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及二十)	1,448	-	2,183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淨額(附註二)	-	-	18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附註二)	\$ 1,841	-	\$ 8,705	1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二十)	780	-	480	-
7480	什項收入(附註二十)	<u>3,949</u>	<u>1</u>	<u>4,467</u>	<u>1</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36,485</u>	<u>5</u>	<u>31,397</u>	<u>4</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二及十)	5,715	1	4,408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附註二)	43	-	68	-
7540	處分投資損失淨額(附註二)	<u>38</u>	<u>-</u>	<u>-</u>	<u>-</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u>5,796</u>	<u>1</u>	<u>4,476</u>	<u>-</u>
7900	稅前淨利	82,255	10	96,263	1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十七)	<u>15,793</u>	<u>2</u>	<u>3,953</u>	<u>1</u>
9600	本期淨利	<u>\$ 66,462</u>	<u>8</u>	<u>\$ 92,310</u>	<u>12</u>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每股盈餘(附註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00	\$ 0.81	\$ 1.17	\$ 1.1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0.99	0.80	1.16	1.11

假設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
(稅後金額)：

本期淨利	\$ 66,462	\$ 92,310
每股盈餘	0.80	1.1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威程

經理人：蔡炳坤

會計主管：蔡崇誠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股利為新台幣元)

		股	本			保	留	盈	餘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待分配股票股利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未 認 列 為 退 休 金 成 本 之 淨 損 失	金 融 商 品 未 實 現 利 益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庫 藏 股 票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A1	一〇〇年一月一日餘額	\$ 827,887	\$ -	\$ 53,535	\$ 116,669	\$ 203,298	\$ 35,247	(\$ 36,874)	\$ 331	\$ 15,820	(\$ 2,813)	\$ 1,213,100					
	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五）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9,646	(19,646)	-	-	-	-	-	-					
P1	現金股利－每股 1.5 元	-	-	-	-	(124,183)	-	-	-	-	-	(124,183)					
M1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66,462	-	-	-	-	-	66,462					
Q1	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	-	-	173	-	-	-	-	-	-	-	173					
Q5	認列子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變動數	-	-	-	-	-	-	-	34	-	-	34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變動	-	-	-	-	-	-	-	67	-	-	67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	2,240	-	-	-	-	2,240					
Z1	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827,887	\$ -	\$ 53,708	\$ 136,315	\$ 125,931	\$ 37,487	(\$ 36,874)	\$ 432	\$ 15,820	(\$ 2,813)	\$ 1,157,893					
A1	九十九年一月一日餘額	\$ 788,464	\$ -	\$ 53,231	\$ 104,919	\$ 128,970	\$ 69,061	(\$ 29,155)	\$ 128	\$ 15,880	(\$ 2,813)	\$ 1,128,685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附註十五）																
N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1,750	(11,750)	-	-	-	-	-	-					
P1	現金股利－每股 0.9 元	-	-	-	-	(70,962)	-	-	-	-	-	(70,962)					
P5	股票股利－每股 0.5 元	-	39,423	-	-	(39,423)	-	-	-	-	-	-					
M1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淨利	-	-	-	-	92,310	-	-	-	-	-	92,310					
Q5	認列子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變動數	-	-	-	-	-	-	-	59	-	-	59					
Q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變動	-	-	-	-	-	-	-	17	-	-	17					
R5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所產生兌換差額之變動	-	-	-	-	-	6,674	-	-	-	-	6,674					
Z1	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 788,464	\$ 39,423	\$ 53,231	\$ 116,669	\$ 99,145	\$ 75,735	(\$ 29,155)	\$ 204	\$ 15,880	(\$ 2,813)	\$ 1,156,783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威程

經理人：蔡炳坤

會計主管：蔡崇誠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淨利	\$ 66,462	\$ 92,310
	調整項目		
A20300	折舊費用	68,588	60,964
A20400	各項攤銷	3,384	3,654
A20500	壞帳損失	549	404
A21802	聯貸案主辦費攤銷	350	-
A22000	淨退休金成本未提撥數	4,396	3,189
A222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412	(369)
A22400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8,447)	(15,531)
A22500	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803	9,006
A2260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淨額	(1,405)	(2,115)
A233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淨額	38	(18)
A24100	未實現銷貨毛利	2,796	1,562
A24200	已實現銷貨毛利	(2,444)	(806)
A24800	遞延所得稅	13,785	(3,15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A31120	應收票據（含關係人）	(8,124)	(549)
A3114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9,391)	(45,914)
A31180	存 貨	(35,474)	4,258
A31160	其他應收款	(849)	5,435
A31211	其他流動資產	3,904	1,423
A32120	應付票據	793	(713)
A32140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8,407)	(54,918)
A32160	應付所得稅	(16,427)	8
A32170	應付費用	(18,205)	(10,861)
A32212	其他流動負債	739	8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0,826</u>	<u>47,35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000)	(70,000)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966	67,018
B0140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30,000)	(23)
B01900	購置固定資產	(62,420)	(66,268)
B02000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4,894	16,75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一 〇 〇 年 上 半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上 半 年 度
B025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356)	\$ -
B02600	其他資產—遞延費用增加	(4,409)	(2,063)
B04800	其他資產減少	<u>1,343</u>	<u>1,12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3,982</u>)	(<u>53,458</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36,048	16,282
C002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9,991	(9,993)
C00900	長期借款增加	-	95,000
C01000	償還長期借款	<u>-</u>	(<u>108,182</u>)
CCCC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6,039</u>	(<u>6,893</u>)
EEEE	現金淨減少金額	(27,117)	(12,993)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u>141,499</u>	<u>108,606</u>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u>\$ 114,382</u>	<u>\$ 95,613</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資訊		
F00100	支付利息	\$ 5,809	\$ 4,418
F00200	減：資本化利息	<u>60</u>	<u>98</u>
F00300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支付利息	<u>\$ 5,749</u>	<u>\$ 4,320</u>
F00400	本期支付所得稅	\$ 18,435	\$ 7,095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融資活動		
G0010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	\$ 168,183
G03300	應付股利	124,183	70,962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H00300	購買固定資產	\$ 60,838	\$ 76,843
H00500	其他流動負債—應付設備款減少(增加)	<u>1,582</u>	(<u>10,575</u>)
H00800	支付現金	<u>\$ 62,420</u>	<u>\$ 66,268</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威程

經理人：蔡炳坤

會計主管：蔡崇誠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成立於六十二年四月，以各種塑膠成品之製造、批發及零售為主要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八十九年九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714 人及 641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資產及負債實際收付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作為當期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外幣長期投資按權益法計價者，以被投資公司之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後所得之股東權益做為依據，兌換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二) 會計估計

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存貨損失、固定資產折舊、資產減損損失、所得稅、退休金以及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必須使

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有所差異。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以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或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之負債，以及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四)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開放型基金之受益憑證）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成為金融商品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之基礎：開放型基金受益憑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五)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係投資未上市（櫃）股票，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屬於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於除權日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六)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本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本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應收帳款之讓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以出售處理：

1.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本公司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本公司之控制。
2. 應收帳款之每一個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該應收帳款，且未有限制應收帳款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

使本公司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3. 本公司未藉由下列方式之一，維持其對應收帳款之有效控制：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之協議。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資產之能力。

(七) 資產減損

倘資產（主要為固定資產與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以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衡量帳面價值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已依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價者，則其減損先減少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不足數再認列損失；迴轉時，就原認列為損失之範圍內先認列利益，餘額再轉回未實現重估增值。

(八)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託外加工料、在途存貨、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加權平均法。

(九)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惟如本公司對該被投資公司有控制能力，則予全部消除；逆流交易所產生之利益，則按持股比例予以消除。

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

(十) 遞延貸項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順流、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銷貨利益或損失，因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是以全數消除，列入遞延貸項（未實現銷貨利益），俟實現時始認列利益或損失。

(十一) 固定資產

土地以成本加重估增值評價；土地以外之固定資產以成本加重估增值減累計折舊評價。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成本。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依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房屋，三至三十五年；機器設備，二至十五年；運輸設備，三至十年；其他設備，二至十五年。

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之固定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行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含重估增值）、累計折舊及未實現重估增值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當期之營業外利益或損失。

(十二)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包括電力線路補助費、軟體設計費等費用及大量購入之配件及週邊治具備供分期使用，按實際受益年限二至五

年攤銷。

(十三)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其與提撥退休準備金之差額列入應計退休金負債。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及退休金損益分別按十五年及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支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基金撥付，倘有不足則先沖轉應計退休金負債，再不足時，以支付期間費用列帳。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作跨期間之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並以九十一年初子公司帳列轉投資母公司之帳面價值為入帳基礎。

(十六) 收入之認列

本公司係於貨物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移轉予客戶時（通常內銷係以貨物送達客戶處時移轉，外銷則於裝船完畢時移轉）認列銷貨收入，因其獲利過程大部分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之所有權及顯著風險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銷貨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銷貨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按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本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對本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並無重大改變。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主要係投資國內開放型基金。

五、應收票據淨額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	\$ 16,504	\$ 17,658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306	306
	<u>\$ 16,198</u>	<u>\$ 17,352</u>

六、應收帳款淨額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應收帳款	\$ 216,334	\$ 199,500
減：備抵呆帳（附註二）	5,740	4,808
	<u>\$ 210,594</u>	<u>\$ 194,692</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期初餘額	\$ 306	\$ 5,191	\$ 306	\$ 4,404
本期提列	-	549	-	404
期末餘額	<u>\$ 306</u>	<u>\$ 5,740</u>	<u>\$ 306</u>	<u>\$ 4,808</u>

本公司與銀行間簽訂讓售應收帳款合約，依合約規定本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止，已讓售尚未到期之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單位：元

讓售對象	出售應收帳款金額	保留款金額	銀行約定總額	註
<u>一〇〇年</u>				
<u>六月底</u>				
匯豐銀行	USD\$ 97,436.53	USD\$ 97,436.53	USD\$ 350,000	手續費為每張 invoice 20 美元；另管理費為發票金額之 0.85%
<u>九十九年</u>				
<u>六月底</u>				
匯豐銀行	USD\$ 75,402.83	USD\$ 75,402.83	USD\$ 350,000	手續費為每張 invoice 20 美元；另管理費為發票金額之 0.85%

上述額度係循環使用。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讓售應收帳款保留款餘額分別為美金 97,436.53 元及 75,402.83 元（折合新台幣共計 2,805 千元及 2,422 千元列入其他應收款項下）。

七、存 貨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原 料	\$ 118,209	\$ 75,860
託外加工料	1,905	1,835
在 製 品	56,453	52,866
製 成 品	52,522	41,844
在途存貨	4,918	8,776
	<u>\$ 234,007</u>	<u>\$ 181,181</u>

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分別為 5,742 千元及 4,690 千元。

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包括項目列示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銷貨成本	\$ 678,369	\$ 602,386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999	-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1,412	(369)
下腳收入	(1,046)	(983)
	<u>\$ 681,734</u>	<u>\$ 601,034</u>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股權%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金 額 股權%
非上市（櫃）公司		
Yon Yu (BVI) Co., Ltd. (Yon Yu)	\$ 603,849 100	\$ 568,249 100
精奕興業公司（精奕）	56,666 32.59	41,380 32.59
昇裕投資公司（昇裕）	22,985 100	23,219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被 投 資 公 司	一 六 金	〇 月 額	〇 三 股	年 十 權	九 日 %	九 六 金	十 月 額	九 三 股	年 十 權	日 %
Chang Yu Co., Ltd. (Chang Yu)	\$	1,857		100		\$	2,073		100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公司 (新永裕)		46,881		99.76			34,623		99.53	
威瑪精密化學科技公司 (威瑪)		<u>64,231</u>		100			<u>74,092</u>		100	
		<u>\$ 796,469</u>					<u>\$ 743,636</u>			

(一) 本公司各項轉投資事業如下：

1. 經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本公司經由第三地區事業 Yon Yu 在大陸地區投資設立上海永裕塑膠有限公司，核准投資額計美金 11,600 千元，主要從事生產、銷售塑膠吹塑、注塑成形產品等業務，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實際匯出之投資款計 252,275 千元（美金 7,900 千元）。
2. 投資精奕之原始投資金額為 15,171 千元，持股 32.59%，惟本公司對精奕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是以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視為子公司。該公司所營事業為各種塑膠原料、添加物、製品之委外加工、製造、買賣及進出口業務。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取得該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分別為 2,803 千元及 9,006 千元，列為長期股權投資減項。
3. 投資昇裕之原始投資金額計 60,000 千元，主要從事投資業務。該被投資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減資 30,000 千元（3,000 千股），其中 10,000 千元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餘 20,000 千元退還原始投資金額。
4. 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本公司在英屬維京群島設立 Chang Yu，從事貿易及轉投資事業，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已匯出之投資款計 1,434 千元（美金 50 千

元)。

5. 九十一年八月本公司投資設立新永裕，該公司主要從事金屬及碳纖維製造及販售等業務。該被投資公司於九十八年五月辦理現金增資 2,000 千元 (200 千股)，由本公司全數認購，是以沖銷資本公積 24 千元，本公司並於九十八年六月購入 15 千股，計 65 千元。同年八月因員工出售股權，由本公司全數認購 45 千股，計 225 千元；並於九月辦理減資 30,000 千元 (3,000 千股) 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於同月份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 (3,000 千股)，由本公司全數認購，是以沖銷資本公積 67 千元並調減保留盈餘 60 千元；於九十九年六月購入 4 千股，計 23 千元。該被投資公司於一〇〇年一月辦理減資 30,000 千元 (3,000 千股) 用以彌補以前年度虧損，並於同月份辦理現金增資 30,000 千元 (3,000 千股)，由本公司全數認購，是以認列資本公積 173 千元。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持有股份為 6,185 千股，持股 99.76%。
6. 九十七年二月本公司投資設立威瑪精密化學科技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本公司持有股份為 8,250 千股，持股 100%。主要從事化妝品製造及批發業務。

(二) 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按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損失) 彙總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Yon Yu	\$ 34,762	\$ 22,470
精 奕	7,972	5,604
昇 裕	(2,184)	(185)
Chang Yu	2	1
新 永 裕	(7,633)	(10,099)
威 瑪	(4,472)	(2,260)
	<u>\$ 28,447</u>	<u>\$ 15,531</u>

(三) 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均為本公司具控制力之子公司，業已列入編製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

個體。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本公司所持有之巨邦二創業投資公司（巨邦公司）及悠景科技控股公司之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是以按成本衡量；惟因經營虧損均已全額提列之減損損失至零。

（一）本公司投資巨邦公司股份計 2,000 千股，投資額計 20,600 千元，該公司所營事業為創業投資業務。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該公司業已退還原始投資款 13,058 千元（1,306 千股），並產生損失金額 391 千元，此外由於本公司持有巨邦公司之股權淨值低於帳面價值，且該公司於九十七年十二月開立股東臨時會議決議辦理清算，是以本公司於九十七、九十六及九十五年度分別就投資額認列持久性跌價損失 2,646 千元、801 千元及 3,704 千元。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持有 694 千股（持股比例 1.48%），惟帳面價值已沖減至零。

（二） 1. 本公司投資悠景科技公司，原投資額 80,447 千元，該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有機電激發光顯示器（OLED）之研究開發設計製造與銷售，惟其營運持續虧損，本公司已於九十五年度就投資額全數提列損失。

2. 悠景科技公司於九十五年三月二十七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以股份轉換方式成立悠景科技控股公司，換股比例為 1：1。上述股份轉換係以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轉換後，悠景科技公司成為悠景科技控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對悠景科技公司之持股業已於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七日以換股比例 1：1 轉換為持有悠景科技控股公司之股份。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持有 6,825 千股（持股比例 2.27%）。

十、固定資產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累計折舊		
房屋	\$ 192,381	\$ 179,541
機器設備	1,236,251	1,146,316
運輸設備	17,296	16,822
其他設備	42,658	41,953
	<u>\$ 1,488,586</u>	<u>\$ 1,384,632</u>

(一) 本公司土地及其他固定資產經歷次重估之內容如下：

	固定資產 重估增值	土地增值稅 準備	股東權益 其他項目— 未實現重估增值
七十年土地以外固定 資產重估增值	\$ 12,560	\$ -	\$ 12,560
七十三年至八十二年 土地重估增值	40,804	21,687	19,117
	<u>53,364</u>	<u>21,687</u>	<u>31,677</u>
歷年出售部分重估增 值之土地	(10,439)	(5,614)	-
歷年出售部份重估增 值之機器設備	(9,855)	-	-
歷年資本公積轉增資	-	-	(23,103)
土地稅法修正調減土 地增值稅準備轉列 未實現重估增值	-	(7,306)	7,306
	<u>33,070</u>	<u>8,767</u>	<u>15,880</u>
九十九年六月底餘額	(2,705)	-	(60)
九十九年第四季出售 部份重估增值之機 器設備			
一〇〇年六月底餘額	<u>\$ 30,365</u>	<u>\$ 8,767</u>	<u>\$ 15,820</u>

(二) 利息資本化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利息費用總額	\$ 5,775	\$ 4,506
利息資本化金額	60	98
利息資本化利率(%)	1.44~1.68	1.32~1.56

十一、短期借款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信用借款，年利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分別為 1.20%～1.40%及 1.10%～1.35%	\$ 105,000	\$ 165,000
購料借款，年利率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分別為 0.93%～0.97%及 1.48%	26,048	13,088
	<u>\$ 131,048</u>	<u>\$ 178,088</u>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金額	年貼現率(%)
應付商業本票	\$ 10,000	0.87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9	
	<u>\$ 9,991</u>	

十三、長期借款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一) 銀行團聯貸	\$ 600,000	\$ -
(二) 銀行團聯貸		240,000
(三) 中國信託銀行	-	85,000
(四) 兆豐銀行	-	81,818
(五) 台灣工業銀行	-	20,000
	600,000	426,818
減：未攤銷折價	-	3
減：聯貸案主辦費	3,150	-
	596,850	426,815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	156,364
	<u>\$ 596,850</u>	<u>\$ 270,451</u>

本公司為長期財務規劃、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資本支出計畫，與金融機構簽訂中、長期借款合同如下：

- (一) 銀行團聯貸案係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與台灣工業銀行等十三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 1,000,000 千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依合約之約定，於授信期間內循環動用；其中自一〇一年五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五期遞減借款額度，第一

期至第十期每期遞減百分之五，第十一期後每期各遞減百分之十。其相關條款及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已動用金額如下：

總授信 額	可用額度	已動用金額	授信期間	年 利率 (%)	償還辦法
\$1,000,000	\$1,000,000	\$ 600,000	99.11.25~104.11.25	1.6806	原撥款 600,000 千元，自一〇三年五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償還本金，第一期至二期每期償還 50,000 千元，三至七期每期償還 100,000 千元

上項銀行團之聯貸案，除其他有關規定外，足以影響本公司營運之條款及限制如下：

1. 為公司合併、分割、減資或將公司資產予以信託或將公司業務性質或公司組織或股權結構予以重大變更，或出售、轉讓、出租及以其他方式處分公司全部或主要營業資產及營收予他人之重大事項，應於事前取得多數授信銀行之書面同意。
2. 財務比率限制－於貸款存續期間，每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 以上；負債比率應在 150% 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五倍以上；有形淨值不得低於十億元整。

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本公司並未違反上述聯貸案之限制條款。

- (二) 九十九年六月底之銀行團聯貸案係本公司於九十五年十一月三十日與台灣工業銀行等六家金融機構簽訂總額度為 600,000 千元之聯合授信合約。其中商業本票發行保證額度 200,000 千元，依合約之約定，於額度內循環動用；其中自九十七年五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五期遞減借款額度，第一期至第十期每期遞減 30,000 千元，第十一期後每期遞減 60,000 千元。其相關條款及截至九十九年六月底已動用金額如下：

總 授 信 額 度	可 用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年 利 率 (%)	償 還 辦 法
\$ 600,000	\$ 330,000	\$ 240,000	95.11.30~100.11.30	1.9175	原撥款 480,000 千元，自九十八年五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償還本金，第一期至六期每期償還 30,000 千元，七至十一期每期償還 60,000 千元，已提前償還至九十九年十一月計 90,000 千元

上項銀行團之聯貸案，除其他有關規定外，足以影響本公司營運之條款及限制如下：

1. 為公司合併、分割、減資或將公司資產予以信託或將公司業務性質或公司組織或股權結構予以重大變更，或出售、轉讓、出租及以其他方式處分公司全部或主要營業資產及營收予他人之重大事項，應於事前取得多數授信銀行之書面同意。
2. 財務比率限制—於貸款存續期間，每半年合併財務報告之流動比率應維持 100% 以上；負債比率應在 150% 以下；利息保障倍數應維持在五倍以上；有形淨值不得低於九億元整。

截至九十九年六月底本公司並未違反上述聯貸案之限制條款，惟餘款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前業已全數提前清償。

(三)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六月與中國信託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00,000 千元之授信合約（其中短期融資額度為 15,000 千元）。授信期間為九十八年六月三十日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到期一年前辦理續約為二年期中長期借款，惟餘款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業已全數提前清償。

(四)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四月與兆豐國際商業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00,000 千元之授信合約。授信期間為九十八年九月十七日至一〇一年九月十七日，自九十九年三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一期償還本金，每期償還 9,091 千元，按月計息。惟餘

款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前業已全數提前清償。

(五) 本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與台灣工業銀行簽訂總額度為 100,000 千元之授信合約。授信期間為九十九年四月十五日至一〇二年四月十五日，自一〇〇年七月起，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償還本金。惟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前業已全數提前清償。

十四、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存入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依該條例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558 千元及 3,881 千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六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277 千元及 7,054 千元。

十五、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之盈餘，於彌補虧損後，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分派時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均不得少於百分之二。

依公司法規定，上述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之

百分之五十，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必須依法令規定就股東權益減項（包括未實現重估增值、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累積換算調整數及子公司在期末持有本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依持股比例計算之差額，惟庫藏股票除外）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配盈餘。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金額分配盈餘。

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盈餘之分配，股利得於 50%~100% 範圍內以現金股利方式發放，惟有重大資本支出時，得將現金股利發放率調降為 0%~50%，改以股票股利方式分配予股東以支應所需資金。

本公司一〇〇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費用估列金額分別 4,785 千元及 1,197 千元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之 8% 及 2% 估列；另九十九年上半年度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分別為 5,753 千元及 1,438 千元，係依照公司章程及過去經驗估列之可能發放金額為基礎。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本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9,646	\$ 11,750		
現金股利	124,183	70,962	\$ 1.5	\$ 0.9
股票股利	-	39,423		0.5
	<u>\$ 143,829</u>	<u>\$ 122,135</u>		

本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八日及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一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員 工 紅 利	董 監 事 酬 勞
	— 現 金	— 現 金	— 現 金	— 現 金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11,038	\$ 2,760	\$ 9,812	\$ 2,452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13,225</u>)	(<u>3,306</u>)	(<u>9,812</u>)	(<u>2,452</u>)
	(<u>\$ 2,187</u>)	(<u>\$ 546</u>)	\$ -	\$ -

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差異主要係因估計改變，已調整為一〇〇年上半年度之損益。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

金融商品未實現利益之變動如下：

	備 供 出 售	長 期 股 權	
	金 融 資 產	投 資 依 持 股	合 計
	金	比 例 認 列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期初餘額	\$ 109	\$ 222	\$ 331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29	34	63
轉列損益項目	<u>38</u>	<u>-</u>	<u>38</u>
期末餘額	<u>\$ 176</u>	<u>\$ 256</u>	<u>\$ 432</u>
<u>九十九年上半年度</u>			
期初餘額	\$ 68	\$ 60	\$ 12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35	59	94
轉列損益項目	(<u>18</u>)	<u>-</u>	(<u>18</u>)
期末餘額	<u>\$ 85</u>	<u>\$ 119</u>	<u>\$ 204</u>

未實現重估增值

係固定資產重估增值，不得用於彌補虧損或任何用途，須俟重估資產發生轉讓、滅失或報廢情事時轉列營業外收入或損失。

庫藏股票

單位：千股

	<u>期 初 股 數</u>	<u>本 期 增 加</u>	<u>本 期 減 少</u>	<u>期 末 股 數</u>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 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u>355</u>	<u>-</u>	<u>-</u>	<u>355</u>
<u>九十九年上半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 長期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u>338</u>	<u>-</u>	<u>-</u>	<u>338</u>

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本公司具實質控制之子公司精奕公司（本公司持股 32.59%）持有本公司股票 1,037 千股，另於九十九年底前獲配本公司盈餘增資配股 51 千股，依持股比例增加庫藏股 17 千股，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持有本公司 1,088 千股（列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列入庫藏股票。

子公司精奕公司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持有本公司股票情形如下：

（單位：千股；千元）

	<u>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u>			<u>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u>		
	<u>股 數</u>	<u>帳面價值</u>	<u>市 價</u>	<u>股 數</u>	<u>帳面價值</u>	<u>市 價</u>
精奕公司	<u>1,088</u>	<u>\$ 26,776</u>	<u>\$ 26,776</u>	<u>1,037</u>	<u>\$ 19,281</u>	<u>\$ 19,281</u>

子公司精奕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

十六、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u>九十九年上半年度</u>		
	<u>營業成本</u>	<u>營業費用</u>	<u>合計</u>	<u>營業成本</u>	<u>營業費用</u>	<u>合計</u>
用人費用						
薪資	\$ 137,396	\$ 41,039	\$ 178,435	\$ 125,284	\$ 44,786	\$ 170,070
勞健保	11,941	2,684	14,625	8,719	2,567	11,286
退休金	9,827	3,008	12,835	8,241	2,694	10,935
其他	<u>4,472</u>	<u>3,281</u>	<u>7,753</u>	<u>4,223</u>	<u>3,081</u>	<u>7,304</u>
	<u>\$ 163,636</u>	<u>\$ 50,012</u>	<u>\$ 213,648</u>	<u>\$ 146,467</u>	<u>\$ 53,128</u>	<u>\$ 199,595</u>
折舊	\$ 67,082	\$ 1,506	\$ 68,588	\$ 59,105	\$ 1,859	\$ 60,964
攤銷	2,251	1,133	3,384	2,616	1,038	3,654

十七、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17%)計算之所得稅費用與所得稅之調節如下：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u>九十九年上半年度</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估		
列之所得稅費用	\$ 13,983	\$ 16,365
調節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		
國內投資損失	1,074	1,18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減資彌補虧損	(5,076)	-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6	(3)
其他	203	169
暫時性差異		
權益法認列之		
國外投資收益	(5,910)	(3,820)
已實現兌換損失	(1,011)	(312)
未提撥之退休金	747	542

(接次頁)

(承前頁)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未 (已) 實現		
銷貨毛利	(\$ 27)	\$ 175
存貨跌價損失		
(回升利		
益)	240	(63)
其 他	93	(1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5,263	-
當期抵用之投資抵		
減	(7,216)	(6,055)
當期應納所得稅額	2,369	8,168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	5,898	4,198
投資抵減	7,887	(1,139)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		
變動影響數	-	(5,594)
因稅法改變產生之		
備抵評價調整	-	(615)
其他備抵評價調整	-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		
整	(361)	(1,065)
所 得 稅	<u>\$ 15,793</u>	<u>\$ 3,953</u>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六月三十日止。

另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構成項目如下：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u>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 7,159	\$ 12,657
未實現存貨損失	976	797
未實現銷貨毛利	634	574
呆帳損失	358	29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7	-
其 他	73	-
	<u>9,347</u>	<u>14,319</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03)
	<u>9,347</u>	<u>13,516</u>
<u>非 流 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投資抵減	8,484	16,543
應計退休金負債	4,892	3,626
減損損失	4,696	4,696
	<u>18,072</u>	<u>24,865</u>
減：備抵評價	<u>3,480</u>	<u>3,480</u>
	<u>14,592</u>	<u>21,38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認列國外		
投資收益	(53,407)	(40,890)
	<u>(38,815)</u>	<u>(19,505)</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29,468)</u>	<u>(\$ 5,989)</u>

(三) 截至一〇〇年六月底止，投資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 令 依 據	抵 減 項 目	可 抵 減 總 額	尚 未 抵 減 稅 額	最 後 抵 減 年 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機器設備	\$ 1,853	\$ 486	一〇一
	研究發展支出	6,634	6,634	一〇一
	人才培訓支出	39	39	一〇一
	研究發展支出	5,748	5,748	一〇二
	人才培訓支出	93	93	一〇二
	機器設備	2,104	2,104	一〇三
	機器設備	539	539	一〇四
		<u>\$ 17,010</u>	<u>\$ 15,643</u>	

上開投資抵減金額各得在發生年度及以後四年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稅額，其每一年度得抵減總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稅額百分之五十，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四) 本公司截至九十八年度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五)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〇年 六月三十日	九十九年 六月三十日
八十六年度以前未分配 盈餘	\$ 597	\$ 597
八十七年度以後未分配 盈餘	<u>125,334</u>	<u>98,548</u>
	<u>\$ 125,931</u>	<u>\$ 99,145</u>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 21,590 千元及 13,205 千元。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0.65%（實際）及 10.29%（實際）。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十八、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千 股)	稅 前	稅 後
<u>一〇〇年上半年度</u>					
本期淨利	\$ 82,255	\$ 66,462			
基本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82,789		
加權平均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 股票			(355)		
			82,434	\$ 1.00	\$ 0.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	691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u>\$ 82,255</u>	<u>\$ 66,462</u>	<u>83,125</u>	\$ 0.99	\$ 0.80
<u>九十九年上半年度</u>					
本期淨利	\$ 96,263	\$ 92,310			
基本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流通股數			82,789		
加權平均庫藏股票－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 股票			(355)		
			82,434	\$ 1.17	\$ 1.1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員工分紅	-	-	896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 期盈餘加潛在普通 股之影響	<u>\$ 96,263</u>	<u>\$ 92,310</u>	<u>83,330</u>	\$ 1.16	\$ 1.11

本公司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〇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

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稅後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分別由 1.18 元減少為 1.12 元及 1.16 元減少為 1.11 元。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而作為投資時之擬制資料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基本每股盈餘 (元)	
	稅 前	稅 後	(千 股) (分 母)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 82,255	\$ 66,462	82,789	\$ 0.99	\$ 0.80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96,263	92,310	82,789	1.16	1.12

十九、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一 〇 〇 年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六 月 三 十 日	六 月 三 十 日	六 月 三 十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 31,104	\$ 31,104	\$ 33,021	\$ 33,02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不適用	-	不適用
存出保證金	379	379	123	123
負 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 到期部分)	596,850	596,850	426,815	426,815

(二)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 (含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股利及應付費用。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故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不列示其公平價值。
4. 存出保證金因以現金方式存出，以其帳面價值為其公平價值。
5. 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本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三)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除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外，其餘均以評價方法估計。

(四)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0 千元及 4,800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9,991 千元及 0 千元；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7,893 千元及 45,269 千元，金融負債分別為 727,898 千元及 604,903 千元。

(五) 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分別為 20 千元及 13 千元，利息費用（含資本化利息）分別為 5,775 千元及 4,506 千元。

(六)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受益憑證金融資產，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市場價格變動將使其公平價值隨之變動，市場價格每下降 1% 將使其公平價值減少 311 千元。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持有具信用風險金融資產

金額分別為392,347千元及338,193千元（包括應收票據淨額（含關係人）、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是項金融資產之最大暴險金額與其帳面價值同。另本公司因背書保證所承擔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分別為309,613千元（美金10,500千元及新台幣8,000千元）及324,035千元（美金9,830千元及新台幣8,000千元）。

本公司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分別有85,692千元及60,823千元（各占該期末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26%及21%）係顯著分別集中於某一客戶。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基金受益憑證均具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一〇〇年六月底從事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增加1%，將使未來一年現金流出增加7,279千元。

二十、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精奕興業公司（精奕）	本公司持股 32.59%之被投資公司 且本公司具實質控制力
上海永裕塑膠有限公司（上海永裕）	子公司（間接持股 100%）
Chang Yu Co., Ltd.（Chang Yu）	子公司（持股 100%）
Yon Yu (B.V.I.) Co., Ltd.（Yon Yu）	子公司（持股 100%）
昇裕投資公司（昇裕）	子公司（持股 100%）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公司（新永裕）	子公司（持股 99.76%）
威瑪精密化學科技公司（威瑪）	子公司（持股 100%）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當期交易

1. 銷 貨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銷貨 淨額 %	金 額	佔銷貨 淨額 %
精 奕	\$ 190,589	23	\$ 172,607	23
上海永裕	77,789	10	64,568	8
其 他	228	-	15	-
	<u>\$ 268,606</u>	<u>33</u>	<u>\$ 237,190</u>	<u>31</u>

(1) 本公司對精奕之銷貨為尼龍束帶及塑膠原料，由於尼龍束帶未銷售給非關係人，致無法比較價格，另塑膠原料曾銷售予非關係人，銷售單價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月結後三十天收款，一般客戶約一至四個月。

(2) 本公司對上海永裕之銷貨為原料、物料、成品及模具，原料銷售單價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物料、成品及模具並未銷售給非關係人，致無法比較價格。收款條件為月結一百二十天內電匯至本公司；一般外銷客戶約一至三個月電匯。

(3) 截至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止分別銷貨予精奕之未實現銷貨損失 70 千元及 208 千元及上海永裕未實現銷貨利益 2,866 千元及 1,770 千元，淨額表達分別為 2,796 千元及 1,562 千元列入其他流動負債項下之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 進 貨

	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九十九年上半年度	
	金 額	佔各該 交易 %	金 額	佔各該 交易 %
上海永裕	\$ 2,506	1	\$ 3,756	1
新 永 裕	478	-	-	-
精 奕	25	-	15	-
	<u>\$ 3,009</u>	<u>1</u>	<u>\$ 3,771</u>	<u>1</u>

(1) 本公司向上海永裕之進貨，主要為塑膠在製品及原料等，因購入之在製品及色料並未向非關係人購買，致無法比較價格。付款條件為進貨後三個月電匯，一般國內廠商付款條件為進貨後六十天電匯；國外廠商付款條件為提單後六十天付款。

(2) 本公司對精奕及新永裕之進貨，因購入之一般物品並未向非關係人購買，致無法比較價格，付款條件為月結後六十天付款。

3. 出售設備

期 間	出 售 對 象	科 目	成 本	帳 面 價 值	售 價	處 分 利 益
一〇〇年上 半年度	上海永裕	其他資產—轉 口設備	\$ 7,322	\$ 7,322	\$ 8,256	\$ 934
		預付設備款	4,883	4,883	4,883	-
		機器設備	<u>723</u>	<u>51</u>	<u>51</u>	<u>-</u>
			<u>\$ 12,928</u>	<u>\$ 12,256</u>	<u>\$ 13,190</u>	<u>\$ 934</u>
九十九年上 半年度	上海永裕	其他資產—轉 口設備	\$ 7,328	\$ 7,328	\$ 9,363	\$ 2,035
		預付設備款	<u>16,327</u>	<u>16,327</u>	<u>16,741</u>	<u>414</u>
			<u>\$ 23,655</u>	<u>\$ 23,655</u>	<u>\$ 26,104</u>	<u>\$ 2,449</u>

上列出售設備款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六月底尚未認列之處分利益分別為930千元及1,813千元列入其他負債項下之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上開設備並未銷售給非關係人，致無法比較價格，收款條件為月結一百二十天內電匯至本公司。

4.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子公司融資向往來銀行提供背書保證如下：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上海永裕	\$ 301,613	\$ 316,035
新永裕	<u>8,000</u>	<u>8,000</u>
	<u>\$ 309,613</u>	<u>\$ 324,035</u>

本公司評估上述背書保證不致產生重大保證損失。

5. 其 他

- (1) 本公司出租辦公室予精奕，租期二年，至一〇二年三月底止，期滿必要時再續約（每二年續約一次），租金依坪數及市價情形由雙方協議，每半年收取一次，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租金收入均為 120 千元。另本公司向精奕承租部份倉庫使用，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租金支出均為 840 千元。
- (2) 本公司出租廠房及辦公室予新永裕，租期二年，至一〇〇年七月止，期滿必要時再續約（每二年續約一次），租金依坪數及市價情形由雙方協議，每年收取一次，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租金收入均為 360 千元。
- (3) 本公司提供部分人力予新永裕，係按實際發生金額計收，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分別為 920 千元及 853 千元列入其他收入項下。
- (4) 本公司提供部分人力予威瑪，係按實際發生金額計收，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分別為 49 千元及 1,059 千元分別列入銷貨成本減項及其他收入項下。
- (5) 本公司出租廠房予威瑪，租期二年，至一〇一年一月三十一日，期滿必要時再續約（每二年續約一次），租金依坪數及市價情形由雙方協議，每一季收取一次，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租金收入為 300 千元。

6. 期末餘額

	一 六	〇 月	〇 三	年 十	九 日	十 六	十 月	九 三	年 十	日
				佔各該					佔各該	
				科目					科目	
	金			餘額 %		金			餘額 %	
應收票據										
精奕	\$	39,605		71		\$	27,223		61	
威瑪		<u>11</u>		<u>-</u>			<u>-</u>		<u>-</u>	
	\$	<u>39,616</u>		<u>71</u>		\$	<u>27,223</u>		<u>61</u>	
應收帳款										
上海永裕	\$	80,311		24		\$	60,823		21	
精奕		<u>41,510</u>		<u>13</u>			<u>34,463</u>		<u>12</u>	
	\$	<u>121,821</u>		<u>37</u>		\$	<u>95,286</u>		<u>33</u>	
其他應收款										
新永裕	\$	279		5		\$	265		7	
威瑪		<u>134</u>		<u>3</u>			<u>174</u>		<u>5</u>	
	\$	<u>413</u>		<u>8</u>		\$	<u>439</u>		<u>12</u>	
其他預收款(列入 其他流動負債)										
新永裕	\$	<u>60</u>		<u>100</u>		\$	<u>60</u>		<u>100</u>	
應付帳款										
上海永裕	\$	99		-		\$	1,748		2	
精奕		<u>13</u>		<u>-</u>			<u>3</u>		<u>-</u>	
	\$	<u>112</u>		<u>-</u>		\$	<u>1,751</u>		<u>2</u>	

二一、截至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止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除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尚有下列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 本公司為進口原料所開立之信用狀尚未使用餘額為 34,572 千元（包括美金 1,150 千元及日幣 4,320 千元）。
- (二) 本公司已承諾購置固定資產合約價款為 28,510 千元，尚未支付之金額為 19,957 千元。
- (三) 本公司為進料委由銀行開出之購料保證信函計 11,470 千元。
- (四) 本公司為轉投資公司提供背書保證情形，請詳附註二十。

(五) 本公司為進料委由銀行開出之關稅保證信函計 3,500 千元。

二二、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千元

金 融 資 產	一 〇 〇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九 十 九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4,462	29.036	\$ 129,572	\$ 3,738	31.96	\$ 119,477
日 圓	234,774	0.352	82,550	273,353	0.346	94,631
歐 元	153	41.687	6,370	64	39.485	2,521
<u>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u>						
美 金	21,086	28.725	605,706	17,739	32.15	570,322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759	28.776	50,628	486	32.1806	15,655
日 圓	115	0.359	41	1,120	0.3642	408
歐 元	15	41.62	632	26	39.6017	1,036
瑞士法郎	40	34.070	1,375	20	28.507	562

二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詳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公司一〇〇及九十九年六月底均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子公司精奕興業公司一〇〇年六月底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交易相關資訊如下：

- (1) 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變動之風險。
- (2) 一〇〇年六月底精奕公司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類	別	幣	別	到	期	日	合	約	金	額	(	元	)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新台幣	100.07.04			EUR250,000	/	NTD10,595,000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新台幣	100.08.21			EUR200,000	/	NTD8,272,000				

子公司精奕興業公司一〇〇年上半年度為規避匯率變動風險與銀行承作遠期外匯合約產生淨利益 958 千元。

10.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詳附表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詳附表六。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

息總額：無。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四、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四十一號公報規定，於一〇〇及九十九年上半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保證對象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二)
0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永裕塑膠有限公司	經由第三地區(即 Yon Yu (BVI) Co., Ltd.)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 413,944	\$ 301,613 (US 10,500 千元)	\$ 301,613 (US 10,500 千元)	-	26	\$ 827,887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持股 99.76%之子公司	413,944	8,000	8,000	-	1	827,887

註一：依本公司「背書保證實施辦法」，對單一企業或轉投資公司之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實收資本額之二分之一為限。

註二：依本公司「背書保證實施辦法」，背書保證責任總額訂為本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為限。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市價(股權淨額)	
本公司	股票							
	精奕興業公司	32.59%轉投資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913,072	\$ 56,666	32.59	\$ 65,548	註
	昇裕投資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	3,000,000	22,985	100.00	22,985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公司	99.76%轉投資之子公司	"	6,184,816	46,881	99.76	46,881	
	威瑪精密化學科技公司	100%轉投資之子公司	"	8,250,000	64,231	100.00	64,231	
	資本額證明							
	Chang Yu	子 公 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50,000	1,857	100.00	1,857	
	Yon Yu (BVI)	子 公 司	"	7,900,000	603,849	100.00	603,849	
					<u>\$ 796,469</u>		<u>\$ 805,351</u>	
	股票							
	巨邦二創業投資公司	轉 投 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94,260	\$ -	1.48	\$ -	
	悠景科技控股公司	轉 投 資	"	6,824,508	-	2.27	-	
					<u>\$ -</u>		<u>\$ -</u>	
	基金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58,601.50	\$ 13,064	-	\$ 13,064	
	摩根富林明 JF 第一貨幣市場基金	無	"	206,123.30	3,011	-	3,011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	810,494.03	13,023	-	13,023	
	富蘭克林美華中國消費基金	無	"	200,000.00	2,006	-	2,006	
					<u>\$ 31,104</u>		<u>\$ 31,104</u>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額)	
昇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東捷科技公司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0	\$ 2,482	-	\$ 2,482	
	長興公司	無	"	50,000	1,620	-	1,620	
	友達光電公司	無	"	60,173	1,180	-	1,180	
	廣隆公司	無	"	10,000	506	-	506	
	基金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	551,807.80	8,396	-	8,396	
精奕興業公司	股票 永裕塑膠工業公司	本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88,452	\$ 26,776	1.31	\$ 26,776	
	基金 摩根富林明 JF 第一貨幣市場基金	無	"	1,133,701.20	\$ 16,650	-	\$ 16,650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無	"	834,494.20	13,075	-	13,075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	1,375,790.20	20,023	-	20,023	
					\$ 49,748		\$ 49,748	
威瑪精密化學科技公司	基金 元大萬泰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93,253.40	\$ 7,179	-	\$ 7,179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無	"	309,713.26	4,976	-	4,976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無	"	64,450.10	1,010	-	1,010	
	摩根富林明 JF 第一貨幣市場基金	無	"	551,954.90	8,062	-	8,062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無	"	136,262.90	2,073	-	2,073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公司	基金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279,467.80	\$ 20,046	-	\$ 20,046	

註：精奕公司帳面金額與股權淨值之差異，係因精奕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依持股比例所認列之庫藏股及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差異所致。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 之 情 形 及 原 因		應 收（ 付 ） 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 之 比 率 (%)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 票 據、帳 款 之比率（%）	
本 公 司	精奕興業公司	32.59%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 貨	\$ 190,589	23	月結後 30 天收款	-	-	應收票據 \$ 39,605 應收帳款 \$ 41,510	71 13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股數	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本公司	Yon Yu (BVI) Co., Ltd.	BVI	投資事業	USD 790 萬	USD 790 萬	7,900,000	100.00	\$ 603,849	\$ 34,762	\$ 34,762	註一
	Chang Yu Co., Ltd.	BVI	貿易及投資事業	USD 5 萬	USD 5 萬	50,000	100.00	1,857	2	2	
	昇裕投資公司	台灣	一般投資業	3,000 萬	3,000 萬	3,000,000	100.00	22,985	(2,184)	(2,184)	
	精奕興業公司	台灣	貿易事業	1,669 萬	1,669 萬	3,913,072	32.59	56,666	24,459	7,972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公司	台灣	金屬及碳纖維材料製造及販售	6,185 萬	6,171 萬	6,184,816	99.76	46,881	(7,654)	(7,633)	
	威瑪精密化學科技公司	台灣	化妝品製造及批發	8,250 萬	8,250 萬	8,250,000	100.00	64,231	(4,472)	(4,472)	
								<u>\$ 796,469</u>		<u>\$ 28,447</u>	
Yon Yu (BVI) Co., Ltd.	上海永裕塑膠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生產銷售塑膠製品	USD 1,179 萬	USD 1,179 萬	11,790,000	100.00	\$ 603,811	\$ 35,260	\$ 34,762	註二

註一：被投資公司本期損失 7,654 千元與本期認列之投資損失 7,633 千元差異 21 千元，主要係依加權平均持股比率 99.72%認列投資損失。

註二：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與本期認列之投資利益差異 498 千元，主係因子公司發放職工獎勵金所致。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期 期 初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收 回 投 資 金 額		本 期 期 末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	本 期 認 列 投 資 損 益 (註 四)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註 四)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上海永裕塑膠有限公司	(一)生產銷售塑膠吹塑 (二)注塑成形產品 (三)塑膠軟管 (四)塑料色母 (五)塑料模具及其組件	\$ 338,668 (USD 1,179 萬) (註三及五)	(註一)	\$ 226,928 (USD 790 萬) (註三)	-	-	\$ 226,928 (USD 790 萬) (註三)	100	\$ 34,762	\$ 603,811	-

本 期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限 額
\$ 226,928 (USD 790 萬) (註三)	\$ 333,210 (USD 1,160 萬) (註三)	股東權益淨值\$1,157,893×60%=\$694,736 (註二)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依據投審會 97.8.29「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

註三：相關金額係按期末一美元等於新台幣 28.725 元之匯率換算。

註四：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五：九十七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 USD389 萬元。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公司重要交易事項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關係	交 易 類 型	金 額 (千 元)	交 易 條 件			應 收 (付) 票 據 帳 款		未實現損益 (千元)
				價 格	收 款 條 件	與 一 般 交 易 之 比 較	餘 額 (千 元)	百分比(%)	
上海永裕塑膠有限公司	經由 Yon Yu (BVI) Co., Ltd.轉投資之子公司	銷 貨	\$ 77,789	市 價	係月結後一百二十天內電匯至本公司	(1) 同品名原料曾銷售予第三者，銷售單價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物料、成品及模具未銷售給第三者，致無法與其他客戶比較價格	應收帳款 \$ 80,311	24	未實現利益 \$ 2,866
		進 貨	2,506	"	係進貨後三個月電匯至對方公司	(2) 一般外銷客戶收款條件則為對方收到貨後一至三個月內電匯至本公司 (1) 未向非關係人購進相同在製品及原料等，致無法與其他進貨商比較價格 (2) 一般國內廠商付款條件為進貨後六十天電匯，國外廠商付款條件為提單後六十天付款	應付帳款 \$ 99	-	-
		出售設備	售 價 \$ 13,190 帳面價值 \$ 12,256	議 價	係月結後一百二十天內電匯至本公司	(1) 設備未銷售給第三者，致無法與其他客戶比較價格 (2) 一般外銷客戶收款條件則為對方收到貨後一至三個月內電匯至本公司	其他應收款 \$ -	-	未實現利益 \$ 930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外幣為元)

項	目	金	額
庫存現金		\$	<u>135</u>
零 用 金			<u>50</u>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85,093
外幣活期存款—美金 476,663.24 元			13,668
—歐元 29,221.77 元			1,211
—日幣 39,378,126.38 元			13,991
—瑞士法郎 6,827.18 元			<u>234</u>
			<u>114,197</u>
			<u>\$114,382</u>

註：美金按匯率 US\$1 = \$28.675 換算。

歐元按匯率 EUR\$1 = \$41.43 換算。

日幣按匯率 JPY\$1 = \$0.3553 換算。

瑞士法郎按匯率 CHF\$1 = \$34.33 換算。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單價為新台幣元)

證 券 及 基 金 名 稱	單 位 數	金 額	公 平 價 值	
			單價 (元)	總 金 額
保德信貨幣市場基金	858,601.50	\$ 13,064	\$ 15.2161	\$ 13,064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810,494.03	13,023	16.068	13,023
摩根富林明 JF 第一貨幣市場基金	206,123.30	3,011	14.6071	3,011
富蘭克林華美中國消費基金	200,000.00	2,006	10.03	2,006
		<u>\$ 31,104</u>		<u>\$ 31,104</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耐斯企業公司	\$ 4,651
盛香堂公司	3,364
台灣資生堂公司	2,670
其他（註）	<u>5,819</u>
小 計	16,504
減：備抵呆帳	<u>306</u>
	<u>\$ 16,198</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花王企業公司	\$ 85,692
KOSE CORP.	27,935
其他（註）	<u>102,707</u>
小 計	216,334
減：備抵呆帳	<u>5,740</u>
	<u>\$ 210,594</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其中 3,275 千元之帳款已結欠逾一年以上，均已提列 100%之備抵呆帳。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成	額 本	市 價 (註)
製 成 品		\$ 52,522		\$ 66,189
在 製 品		56,453		72,260
原 料		118,209		118,971
託外加工料		1,905		1,905
在途存貨		<u>4,918</u>		<u>4,918</u>
合 計		<u>\$ 234,007</u>		<u>\$ 264,243</u>

註：市價為淨變現價值。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 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出售應收債權	\$ 2,805
應收退稅款	1,585
其 他	<u>934</u>
	<u>\$ 5,324</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 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用品盤存	\$ 16,790
預付貨款	2,227
預付租金	1,310
其 他	<u>2,337</u>
	<u>\$ 22,664</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表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單價為新台幣元外)

被投 資公 司	期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期 股 數	增 加 金 額(註一)	本 期 股 數	減 少 金 額(註二)	期 末 股 數	持 股 %	餘 額 金 額	市 價 或 單 價(元)	股 權 淨 值 總 金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YON YU (BVI) CO., LTD.	7,900,000	\$566,821	-	\$ 37,028	-	\$ -	7,900,000	100.00	\$603,849	\$ 76.44	\$603,849	無
CHANG YU CO., LTD.	50,000	1,881	-	2	-	26	50,000	100.00	1,857	37.14	1,857	無
精奕興業公司	2,803,060	51,467	1,110,012	8,002	-	2,803	3,913,072	32.59	56,666	16.75	65,548	無
昇裕投資公司	3,000,000	25,169	-	-	-	2,184	3,000,000	100.00	22,985	7.66	22,985	無
新永裕應用科技材料公司	6,170,581	24,295	3,000,000	30,219	2,985,765	7,633	6,184,816	99.76	46,881	7.58	46,881	無
威瑪精密化學科技公司	8,250,000	<u>68,745</u> <u>\$738,378</u>	-	<u>-</u> <u>\$ 75,251</u>	-	<u>4,514</u> <u>\$ 17,160</u>	8,250,000	100.00	<u>64,231</u> <u>\$796,469</u>	7.79	<u>64,231</u> <u>\$805,351</u>	無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												
巨邦二創業投資公司	694,260	\$ -	-	\$ -	-	\$ -	694,260	1.48	\$ -		\$ -	無
悠景科技控股公司	6,824,508	<u>-</u> <u>\$ -</u>	-	<u>-</u> <u>\$ -</u>	-	<u>-</u> <u>\$ -</u>	6,824,508	2.27	<u>-</u> <u>\$ -</u>	-	<u>-</u> <u>\$ -</u>	無

註一：係包括新增投資新永裕 30,000 千元、認列投資收益 42,736 千元、資本公積－長期股權投資 173 千元及認列子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76 千元及外幣換算調整數 2,266 千元。

註二：係包括認列投資損失 14,289 千元、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2,803 千元、外幣換算調整數 26 千元及認列子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42 千元。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表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重分類增加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成 本						
土 地	\$ 81,709	\$ -	\$ -	\$ -	\$ 81,709	無
房 屋	318,121	110	93	545	318,683	無
機器設備	1,525,829	2,663	3,461	148,121	1,673,152	無
運輸設備	19,887	1,630	392	-	21,125	無
其他設備	<u>63,567</u>	<u>5,695</u>	<u>409</u>	<u>(10,580)</u>	<u>58,273</u>	無
小 計	<u>2,009,113</u>	<u>10,098</u>	<u>4,355</u>	<u>138,086</u>	<u>2,152,942</u>	
重估增值						
土 地	<u>30,365</u>	<u>-</u>	<u>-</u>	<u>-</u>	<u>30,365</u>	
預付設備款	<u>133,799</u>	<u>50,740</u>	<u>4,843</u>	<u>(148,789)</u>	<u>30,907</u>	
合 計	<u>2,173,277</u>	<u>60,838</u>	<u>9,198</u>	<u>(10,703)</u>	<u>2,214,214</u>	
累計折舊						
房 屋	186,035	6,437	91	-	192,381	
機器設備	1,183,637	55,996	3,382	-	1,236,251	
運輸設備	17,126	562	392	-	17,296	
其他設備	<u>48,164</u>	<u>5,593</u>	<u>396</u>	<u>(10,703)</u>	<u>42,658</u>	
合 計	<u>1,434,962</u>	<u>\$ 68,588</u>	<u>\$ 4,261</u>	<u>(\$ 10,703)</u>	<u>1,488,586</u>	
	<u>\$ 738,315</u>				<u>\$ 725,628</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存出保證金	<u>\$ 379</u>
遞延費用	
印刷治具	5,593
軟 體	1,007
線 路	382
棧 板	371
其 他	<u>699</u>
	<u>8,052</u>
轉口設備	<u>6,656</u>
	<u>\$ 15,087</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除另予註明者外)

借 款 種 類	契 約 期 限	年 利 率 (%)	餘 額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購料借款					
台灣銀行	100.06.14~100.11.27	0.95~0.97	\$ 23,429	USD3,000 千元	無
彰化銀行	100.04.29~100.07.28	0.93	<u>2,619</u>	USD600 千元	"
			<u>26,048</u>		
信用借款					
匯豐銀行	100.05.10~100.07.08	1.20	20,000	USD1,750 千元	無
瑞穗銀行	100.06.29~100.07.01	1.35	20,000	USD2,000 千元	"
澳盛銀行	100.05.10~100.07.08	1.40	15,000	USD2,500 千元	"
台新銀行	100.05.03~100.07.01	1.30	20,000	50,000 千元	"
第一銀行	100.05.10~100.07.08	1.35	10,000	30,000 千元	"
富邦銀行	100.06.08~100.07.07	1.25	10,000	USD1,800 千元	"
玉山銀行	100.05.10~100.07.08	1.32	<u>10,000</u>	60,000 千元	"
			<u>105,000</u>		
			<u>\$ 131,048</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南寶纖維公司	\$ 1,310
其他（註）	<u>90</u>
	<u>\$ 1,400</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E.I. DUPONT DE NEMOURS & CO., INC	\$ 14,978
穎昌特殊印刷公司	11,864
PHILLIPS PETROLEUM SINGAPORE CHEMICALS (PRIVATE) LTD.	7,386
正泰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7,205
其他（註）	<u>65,449</u>
	<u>\$ 106,882</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百分之五。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年終獎金		\$	30,071
應付薪資			25,306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8,742
其	他		<u>13,039</u>
		\$	<u>77,158</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十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應付設備款	\$ 12,990
預收貨款	3,092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	2,796
代 收 款	1,022
其 他	<u>72</u>
	<u>\$ 19,972</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

表十六

單位：新台幣千元

債 權 銀 行	期 限 及 償 還 辦 法	年 利 率 (%)	金 額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一 年 內 到 期	一 年 後 到 期	合 計		
台灣工業銀行等聯 貸銀行	原撥款 600,000 千元，自一〇三年五月起， 每三個月為一期，共分七期償還本金，第 一期至二期每期償還 50,000 千元，三至 七期每期償還 100,000 千元	1.6806	\$ -	\$ 600,000	\$ 600,000	無	信用貸款
減：聯貸案主辦費				(3,150)	(3,150)		
				\$ 596,850	\$ 596,850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表十七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尼龍束帶	865,686 千條	\$ 190,061
塑膠軟管	33,482 千支	188,447
塑 膠 瓶	21,382 千支	184,373
塑 膠 蓋	58,645 千個	141,418
原 料	1,406 千公斤	83,935
其 他		<u>35,104</u>
		823,33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2,641</u>
		<u>\$ 820,697</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表十八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直接材料耗用	
期初原料	\$ 65,700
本期進料	365,528
加：存貨回升利益	20
其 他	5,691
減：期末原料	118,209
出售原料	30,983
其 他	<u>7,917</u>
原料耗用	279,830
物料耗用	26,369
直接人工	124,840
製造費用	<u>203,142</u>
製造成本	634,181
加：期初在製品	54,584
購入在製品	34,622
其 他	5,388
減：期末在製品	56,453
出售在製品	66,690
存貨跌價損失	732
其 他	<u>13,393</u>
製成品成本	591,507
加：期初製成品	53,718
減：期末製成品	52,522
存貨跌價損失	700
其 他	<u>12,611</u>
	579,392
出售原料成本	30,983
出售物料	1,304
出售在製品成本	66,690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99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12
下腳收入	(<u>1,046</u>)
營業成本	<u>\$ 681,734</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表十九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費用（含獎金、加班費）	\$ 12,104
研 究 費	4,941
其 他	<u>4,749</u>
	<u>\$ 21,794</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表二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出口費用	\$ 9,301
薪資費用（含獎金、加班費）	7,634
運 費	6,086
其 他	<u>6,580</u>
	<u>\$ 29,601</u>

永裕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上半年度

表二十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費用（含獎金、加班費）	\$ 18,052
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3,249
勞 務 費	2,457
捐 贈	2,020
其 他	<u>9,872</u>
	<u>\$ 35,650</u>